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PAYMENT GROUP
ORIENTAL PAY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2025/26年財政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錄得(i)2025/26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15,200,000港元，而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2024/25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為35,100,000港元，即總收益減少約56.8%，及(ii)2025/26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不多於約34,000,000港元，而截至2024/25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34,200,000港元。2025/26年財政年度總收益下跌約56.8%主要是由於前往泰國的中國遊客人數下跌，乃由於以下事項導致之安全問題，包括(i)涉及中國遊客於泰國的綁架事件持續發生，及(ii)於2025年3月底泰國發生強烈地震。有關下跌導致本集團2025/26年財政年度的電子支付交易量減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2025/26年財政年度應佔虧損輕微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成本控制及戰略性逐步淡出虧損項目，從而令一般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所致，惟被上述錄得的收益減少及2025/26年財政年度的融資成本增加所抵銷。

本公司仍在編製並落實本集團2025/26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2025/26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尚未經獨立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同意，而經彼等進一步審閱後或會予以調整。2025/26年財政年度實際財務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本公司預期將於2026年6月25日刊發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志傑先生

香港，2026年6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志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旨均先生、譚苑霖女士及Henrich Stefan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cg.com.hk刊載。